

证券代码：836710

证券简称：中讯邮电

主办券商：万联证券

张家港中讯邮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进展暨 2017 年年度报告未按 期披露可能被终止挂牌的风险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张家港中讯邮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原定于 2018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《2017 年年度报告》，因公司年报编制尚未完成，故未能在 2018 年 4 月 30 日前披露 2017 年年度报告。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恢复转让业务指南（试行）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股票（证券简称：中讯邮电，证券代码：836710）自 2018 年 5 月 2 日起暂停转让，公司已经于 2018 年 5 月 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《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06）、5 月 15 日披露《停牌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08）、5 月 29 日披露《停牌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09）及 6 月 12 日披露《停牌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10）。

截止本公告日，暂时无法估计披露时间。根据全国中小

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规定，若公司在 2018 年 6 月 29 日之前（含 2018 年 6 月 29 日）无法披露《2017 年年度报告》，公司的股票将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。

暂停转让期间，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，严格按照监管要求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投资者关注，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联系人：谢小伟

联系电话：17371016559

联系邮箱：40090201@qq.com

特此公告。

张家港中讯邮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6 月 29 日